

人文社科类项目

1. 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

组织主体：中宣部

申报时间：每年 3 月 申报人资格：出版社（学者可通过出版社申报）

成稿要求：50%

资助额度：由国家出版基金根据项目实际支出的直接成本核拨

申报要点：体现国家政治导向作用，成果应是对国家大政方针或特定时期与事件的关注或纪念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2.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组织主体：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出版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

申报时间：每年 6~7 月

申报人资格：出版社（学者可通过出版社申报）

成稿要求：60% 资助额度：根据项目预算核拨

申报要点：社会效益好而经济效益差的优质项目，以多卷本为主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3.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组织主体：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申报时间：每年 4~5 月 申报人资格：高级职称的研究人员（须由指定出版社推荐）

成稿要求：100%

资助额度：3.5 万 / 10 万字（含 150 元 / 千字稿费）

申报要点：侧重于哲学社会科学类应用研究，是哲学社科领域最高成果的体现，也有对成果的奖励性质，要求严格，须由 17 家指定出版社统一设计、印制、出版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4.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组织主体：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申报时间：每年 3~5 月

申报人资格：副高以上职称或有博士学位的研究人员（须由指定出版社推荐）

成稿要求：80%

资助额度：后期资助重点项目 30-35 万元，一般项目 20-25 万元，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出版项目 20 万元左右

申报要点：侧重于哲学社会科学类基础研究，是对研究过程及出版的资助，需作者和出版社配合完成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5. 中华学术外译

组织主体：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申报时间：每年 5~7 月；正式申报：每年 8~10 月

申报形式：申报成果形式为单本学术专著，申报成果应不少于 8 万字，一般不超过 20 万字，篇幅超过 30 万字的应进行压缩和改写

资助额度：中文著作一般万字万元左右，单项成果资助额度不超过 50 万元

申报要点：我国现当代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近现代以来的名家经典以及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优秀成果的翻译出版

出版范围：国际出版

6. 丝路书香工程

丝路书香工程是中宣部资助的“走出去”项目主要类别之一。申报项目须实现向周边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出版发行，输出方式是版权输出或合作出版。

组织主体：中宣部

申报时间：每年 2~4 月

出版范围：外文国际出版

7. 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

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是中宣部资助的“走出去”项目主要类别之一。申报项目须实现向非华语地区版权输出或与非华语地区的出版单位合作出版发行。输出方式是版权输出、合作出版。申报语种为中文，输出地为中国港澳台地区的不予受理。申请项目的出版物仅限于图书，不包括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数字图书等。

组织主体：中宣部

申报时间：每年 2~4 月

出版范围：外文国际出版

8. 中国图书对外推广计划

中国图书对外推广计划是中宣部资助的“走出去”项目主要类别之一，该项目资助反映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和当代文化创新成果的中国图书“走出去”，同时将有针对性地围绕以下领域予以资助：

- (1)对外宣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 (2)对外宣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和文化；
- (3)对外宣介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实践成就和有益经验；
- (4)对外宣介当代中国价值观念和展示当代中国人奋斗圆梦的精彩故事；
- (5)对外宣介中国各领域改革发展的非凡历程、重大成就和宝贵经验；
- (6)对外宣介中国在科技、医疗、教育、环保、体育等领域新进展，展示中国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等领域研究成果；
- (7)对外宣介中国的扶贫实践和可喜进展，展示中国即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光明前景；
- (8)对外宣介共建“一带一路”的进展及成果；
- (9)对外宣介“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以及“天下大同”“天下为公”“协和万邦”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观念；
- (10)对外宣介中国主张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始终积极支持和参与经济全球化进程，尽己所能推动世界和平发展；
- (11)适合对外译介推广的其他中国精品出版物。

组织主体：中宣部

申报时间：每年 10 月

出版范围：外文国际出版

9. 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资助项目

组织主体：国家新闻出版署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申报时间：每年 11~12 月

申报人资格：出版社（学者可通过出版社申报）

成稿要求：80%

资助额度：根据项目预算核拨

申报要点：对 1911 年以前文献资料成果整理与出版的支持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10. 数字出版精品遴选推荐计划

组织主体：国家新闻出版署

申报时间：每年 4 月

申报人资格：出版社（学者可通过出版社申报）

成稿要求：100%

资助额度：根据项目预算核拨申报要点：是对优秀数字出版项目的资助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11.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博士后文库

组织主体：中国社会科学院

申报时间：每年 9~12 月

申报人资格：全国范围内的博士后

成稿要求：100%

资助额度：2.1 万元 /10 万字

申报要点：博士后的出站报告、在研成果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12. “三个一百”原创图书出版工程

“三个一百”原创图书出版工程是国家新闻出版总署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的《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为了推动文化创新、鼓励原创出版和推进“走出去”战略而实施的一项重大举措，自 2006 年 8 月开始组织实施，每 2 年评选一次。

组织主体：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申报时间：每 2 年 1 次，时间为 3 月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13. 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国家科技基金）项目始于 1997 年，由国家科委、财政部、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国防科工委、中国科协、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等部门和单位的管理专家、科技专家和科技出版专家组成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委员会管理，专项用于资助自然科学和技术科学方面优秀的和重要的学术著作的出版。

组织主体：科技部

申报人资格：出版社（学者可通过出版社申报）

资助额度：不超过 10 万元

申报时间：一年一次，时间为 8 月 1 日-9 月 30 日

申报要点：学术专著、基础理论著作、应用技术著作

出版范围：中文国内出版

出版类项目

14. “五个一工程”奖

“五个一工程”奖是中共中央宣传部组织的精神文明建设评选活动，创立于1992年，设入选作品奖和组织工作奖。每年一次。具体是评选上一年度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央部分部委，以及解放军总政治部等单位组织生产、推荐申报的精神产品中五个方面的精品佳作。

“五个一工程”图书奖入选范围为社会科学类，这五个方面是：一部好的戏剧作品，一部好的电视剧作品，一部好电影，一部好的图书(限文艺类)，一部好的理论文章(限社会科学方面)。

15. 中国出版政府奖

中国出版政府奖是我国新闻出版领域的最高奖，每三年评选一次，旨在表彰和奖励国内新闻出版业优秀出版物、出版单位和个人。该奖项于2005年出台《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后始施行。

由国家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新闻出版单位正式出版并公开发行的图书、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网络出版物；经印刷复制质检部门检测的优质印刷、复制品。由国家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图书、期刊、报纸、音像、电子及网络出版单位，印刷、复制企业，发行企业，版权机构，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含“扫黄打非”部门和新闻出版行政执法机构）及其他新闻出版企事业单位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先进单位和优秀人物。

中国出版政府奖设6个子项，奖励数额共计200个。

(一)图书奖数额60个

(二)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网络出版物奖 数额20个

(三)毕升优质印刷复制奖（简称毕升奖）数额10个

(四)装帧设计奖数额10个

(五)先进出版单位奖数额50个

(六)优秀出版人物奖 数额50个

16. 韬奋出版奖

为了纪念杰出的出版家和新闻工作者邹韬奋同志，1987年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设立“韬奋出版奖”。此奖项评选活动由中国版协与中国韬奋基金会联合组织，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主持评选，每两年一次，每届获奖名额10名左右，以现职工作人员为主，离退休人员入选比例不超过20%。

评选对象：

凡在新闻出版署正式批准成立的出版社(含音像、电子出版单位)、有国内统一刊号的期刊社、新华书店(含外文和古旧书店)、出版科研、教育、外贸机构和省级及省以下新闻出版管理机关从事出版工作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以及符合上述条件的离退休人员，均可申请参加韬奋出版奖评选(印刷业界因另设全国性奖项，不参加本项评奖)。

韬奋出版奖获奖者须具备以下各项条件：

1. 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各项方针政策和中央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精神，政治上一贯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模范执行出版政策法规，在出版工作中有特殊成就和做出重大贡献者；

2. 模范遵守职业道德，廉洁自律事迹突出者；

3. 具有 10 年以上从事出版工作的经历；

4. 出版单位现职领导(含副职)参评，所在单位必须是全国优秀或良好出版单位，或获全国优秀期刊称号的期刊社。

17. 中华优秀出版物奖

“中华优秀出版物奖”始于 2006 年，是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主办的出版物奖。每两年评选一次。评审团为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成立的“中华优秀出版物奖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有关领导、专家、学者组成，负责该奖项的领导、组织、协调。

“中华优秀出版物奖”设“图书奖”“音像、电子和游戏出版物奖”“优秀出版科研论文奖”三个子项奖，奖励数额共计 160 个。其中，“图书奖”获奖数额 50 个。中华优秀出版物奖“每两年评选一次，三个子项奖同时评出，同时颁奖。

18. 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2012 年 12 月，原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整体转为首批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培养工程是中宣部会同中组部、人事部组织实施的国家级专项计划，始于 2003 年，重点是加强 50 周岁以下理论、新闻、出版、文艺 4 个领域的中青年人才和高层次经营管台理人才、专门技术人才的培养，入选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文化名家工程”于 2011 年 3 月启动，旨在扶持和资助一批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文物保护的名家承担重点课题、重点项目、重要演出，开展创作研究、展演交流、出版专著等活动，遴选扶持一批造诣高深、成就突出、影响广泛的宣传文化领域杰出人才。

如今，将继续实施“四个一批”人才培养工程和文化名家工程。要点有二：第一，要加快造就

一批人民喜爱、有国际影响的名家大师和民族文化代表人物。第二，要重点加强专业文化工作队伍、文化企业家队伍建设。这对于建设宏大文化人才队伍、为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提供有力人才支撑，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19. 全国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

“全国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是新闻出版行业高层次人才的“国家队”人选，此举旨在为国家培养造就高素质人才，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加快向新闻出版强国迈进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奖项评定需经评委会审核确认及差额评审，并报新闻出版总署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批准。

该奖对于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强化文化发展活力，增强新闻出版行业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20. “全国优秀通俗理论读物”奖

“全国优秀通俗理论读物”奖是2008年由中宣部和国家新闻出版署设立的，旨在奖励优秀通俗理论成果，是与“国家图书奖”“五个一工程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中国好书奖”并列的全国性图书奖项。通俗读物是面向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普及科学理论，宣传科学理论的理论创新成果。如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阶段，此奖对于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指导实践，增强干部群众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等方面有重要作用。

21. 全国优秀党建读物评选活动

全国优秀党建读物评选活动是由全国党建研究会主办、辽宁党刊集团《党建文汇》杂志社协办的全国性优秀党建类图书评选表彰活动，于1989年开始，每三年举办一次。该活动评选出一大批有影响的优秀党建读物，对推动党的建设研究和党建类图书的出版，起到了积极作用，受到广大读者和党建研究工作者的好评。

22. 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和劳动模范

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和劳动模范的评选表彰，是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与新闻出版总署联合开展的每五年一次的省部级评选表彰。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以行动诠释了爱岗敬业、服务群众、投身改革的精神品质，要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规划引导精品力作的创作生产和传播、切实维护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全力推动新闻出版产业跨越式发展、深化新闻出版业的改革、着力提高新闻出版管理水平等方面，适应新形势，研究新措施，并努力建设一支适应改革发展要求的新闻出版人才队伍，为建设新闻出版强国提供强大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